

# 上海戏剧学院简报

第 2 期

院长办公室编印

总第 556 期 2007 年 9 月 7 日

---

## 舞蹈学校申办瑞士洛桑国际芭蕾舞比赛合作学校获得成功

2007 年 6 月 1 日瑞士洛桑国际芭蕾舞比赛艺术总监 Mavis Staines 和总秘书长 Patricia Leroy 女士来信宣告：上海市舞蹈学校已被批准成为洛桑国际芭蕾舞比赛合作学校，这是亚洲唯一的一所洛桑国际芭蕾舞合作学校。

瑞士洛桑国际芭蕾舞比赛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认可的重大国际芭蕾舞比赛之一，她为世界舞蹈事业的发展作出了很大的贡献。瑞士洛桑国际芭蕾舞比赛的合作伙伴都是世界一流的舞蹈学校和顶尖的舞蹈院团，在国际舞蹈界享有盛誉。

上海戏剧学院附属舞蹈学校作为中国舞蹈教育的标志性学校之一，建校 46 年来，经过几代舞校人的辛勤耕耘，在教学、科研、管理、人才培养等方面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形成了自己鲜明的办学特色和良好的学风、校风，创建了良好的办学传统和育人环境，在我国舞

蹈教育方面一直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2005年9月，新上任的瑞士国际芭蕾舞比赛组委会主席 Charles Gebhard 先生曾专程到舞校考察，对舞校培养了大批舞蹈人才给予了高度赞扬，认为舞校已基本具备了成为洛桑国际芭蕾舞比赛的合作学校的条件。有鉴于此，我校本着依托教育资源，形成教育特色，树立教育品牌，走向教育国际化的原则，在得到文化部和学院有关领导的大力支持下，于05年11月，舞校成立合作学校申办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全力准备申办瑞士洛桑国际芭蕾舞比赛的合作学校的各项事宜。

2006年1月25日，由舞校副校长杨新华带队的申办小组专程赴洛桑与比赛组委会主席 Charles Gebhard 先生、艺术总监 Mavis Staines 女士和总秘书长 Patricia Leroy 女士进行了会谈，杨新华副校长代表舞校向组委会正式提出了舞校申办瑞士洛桑国际芭蕾舞比赛合作学校的意愿，着重阐述了舞校对此次申办合作学校的高度重视和申办的优势和保障；简要介绍了舞校和上海城市近几年的发展形势；表达了舞校欲成为洛桑国际芭蕾舞比赛大家庭的一员、为世界舞蹈作贡献的良好愿望，并递交了申办报告和相关材料，Charles Gebhard 先生代表组委会愉快地接受了舞校的申请报告，表示会按照程序，派员实地评估舞校的办学水平。

2006年11月21日和2007年5月16日，受瑞士洛桑国际芭蕾舞比赛艺术委员会的委托，现任法国斯特拉斯堡 Dance of the National Rhine Opera 艺术总监 Bertrand d'At 先生和原英国皇家芭蕾舞学校校长 Rashna 女士分别莅临舞校，就舞校申办洛桑国际芭蕾舞比赛合

作学校进行实地评估。

在两次考察中，Bertrand d'At 先生和 Rashna 女士就舞校的教学环境、教学管理、教学过程、教师素质、学生的招收、管理、毕业情况等诸多环节进行了细致的考察。根据专家的考察要求，舞校领导班子精心准备，认真安排，组织了二堂芭蕾舞基训及民间舞课的展示课，同时也安排了专业课和相关课程的随堂看课，以及三次不同对象的座谈会。舞校常务副校长唐世伟及副校长杨新华分别详细介绍了办学目的、教学管理、硬件设施、学生管理及学校发展规划等方面的情况，尤其就留学生学习、安全、生活、心理健康、语言问题、文凭获得等专家关心的问题都作了一一的解答，并补充了舞校规划图、学生公寓设计图、学生手册等文字材料，使专家对舞校的教学情况有一个全方位的了解。通过实地评估，Bertrand d'At 先生和 Rashna 女士对舞校的办学水平给予了高度评价。

在洛桑专家二次实地考察期间，瑞士驻上海领事馆的文化领事和学院的副院长刘志钢、孙惠柱分别会见了 Bertrand d'At 先生和 Rashna 女士，表示全力支持舞校申办洛桑国际芭蕾舞比赛合作学校。

舞校申办瑞士洛桑国际芭蕾舞比赛合作学校获得成功，意味着，舞校的办学水平已得到国际一流芭蕾专家的认可。舞校紧紧抓住发展的又一次良好机遇，进一步提高办学层次，促进教学改革，树立国际教育品牌，实现培养尖子人才的目的，为世界舞蹈事业的发展做出贡献。